（上接B295版）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9,995.84
减：发行费用	27,089,999.97
募集资金净额	3,842,909,995.87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1,640,258,718.61
加：利息收入	675,461,156.39
减：银行手续费	4,443.1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878,107,990.4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滨河支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广发银行上海分行、兴业银行青年大街支行、兴业银行沈阳支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元）
1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滨河支行	0334210102000008691	850,601,085.19
2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110100102000045047	4,595.89
3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0880020102000028543	870,055,103.07
4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602101020000000351	已销户
5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滨河支行	0334210102000011042	280.39
6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	9550880031245300176	310,198,658.53
7	兴业银行沈阳青年大街支行	422140100100089552	806,643,684.44
8	兴业银行沈阳青年大街支行	422140100100091045	40,604,582.98
合计			2,878,107,990.49

鉴于公司在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6月15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8，102万元。具体内容见《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其他事项说明

2018年5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18年5月16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2018年5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19年5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19年5月25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林热力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内容见公司2019年7月23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2020年3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20年3月31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21年3月26日、2021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3月26日和2021年6月4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1年7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7月7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2021年7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喜特审2022T00290号）认为：我们认为，联美控股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 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 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美控股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2、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87,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22.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9,413.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025.89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	是	20,000	42,129.00	2,790.98	32,074.10	76.13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是	45,000	13,448.00	2,989.98	12,576.32	93.52	2021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是	247,000	170,941.00	4,450.05	17,253.28	10.09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否	15,000	15,000.00	469.29	14,012.03	93.41	2017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清洁能源工程项目	是	32,000	1,198.00		1,198.00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生物质发电项目	是	7,000	8,000.00	687.33	7,051.10	88.14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	是	21,000	–	–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热源续建工程	是		7,000.00	466.51	5,946.92	84.96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工程	是		18,950.00	2,724.16	16,773.50	88.51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	是		1,350.00	39.50	570.13	42.23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	是		2,900.00	263.40	1,295.47	44.67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环保设施改造	是		3,500.00	3.38	33.82	0.97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热网工程项目	是		8,025.00	360.12	1,162.19	14.48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北热网工程项目	是		6,600.00	577.48	3,268.98	49.53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66%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是		26,136.00	2,214.23	22,913.38	87.67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新新能源铁路专用线及其配套设施工程	是		9,000.00	220.99	1,649.19	18.32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新新能源厂区用水升级工程	是		1,500.00	–	–	–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浑南热力办公楼升级改造项目	是		1,223.00	428.33	475.25	38.86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热源、热网升级改造工程	是		2,500.00	86.58	311.29	12.45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新北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是		7,000.00	174.00	3,618.00	51.69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	是		1,000.00	102.26	179.16	17.92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联美锅炉超低排放扩建工程	是		1,000.00	359.47	976.49	97.65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江苏河海持有的上海福新公司49%股权	是		8,100.00	–	8,100.00	100.00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沈阳国盈新能源有限公司30%股权及后续投入	是		17,000.00	9,741.23	9,741.23	57.30	202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联美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南线热网扩建及热源配套建设工程	是		5,000.00	481.45	481.45	9.63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超低排放升级建设项目	是		3,000.00	1,299.61	1,299.61	43.32	202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水源热泵供热项目	是		5,500.00	1,065.00	1,065.00	19.36	202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7,000	3,87,000	32,022.33	164,025.8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尚未完成决算。 2、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因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投入资金较少。 3、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尚未完成决算。 4、生物质发电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尚未完成决算。 5、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热源续建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尚未完成决算。 6、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尚未完成决算。 7、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正在进行项目决算手续，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8、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正在进行项目决算手续，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9、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环保设施改造：部分建设完成，剩余部分等待政府修订相关标准。 10、国惠热网工程项目：部分工程项目因实际情况需要随市政道路同步施工，因政府未能按计划施工市政道路，因而未完成。 11、新北热网工程项目：部分工程已完工，尚未完成决算。 12、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66%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项目建设基本完成，正有序投入生产，尚未完成决算。 13、国新新能源铁路专用线及其配套设施工程：铁路专用线线路施工全部完成，相关配套尚未完成。 14、国新新能源厂区用水升级工程：等待沈阳市市政部门配套建设市政水主管线，尚未投入。 15、浑南热力办公楼升级改造项目：由于方案修订，工期延迟，目前装修进行中。 16、国惠环保热源、热网升级改造工程：部分工程已完工，尚未完成决算。 17、沈阳新北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已投入运行，尚未完成决算。 18、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部分工程已完工，尚未完成决算。 19、江苏联美锅炉超低排放扩建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尚未完成决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因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投入资金较少。公司经过论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现状，减少项目投入。2、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因为移动互联技术更新较快，原投入方案侧重供热运营平台的建设，对平台推广可能遇到的困难估计不足，虽然智慧供热统一运营平台的提出代表了未来供热的发展方向，但在目前阶段，尚不具备大规模实施的环境和条件，决定终止投入。3、清洁能源工程项目，因国内天然气供应环境发生变化，无法获得足量具备经济性生产经营条件的气源，经论证，决定终止此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8，10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2，878，107，990.49万元。为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沈阳浑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沈阳国盈新能源有限公司30%股权及后续投入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17,000	9,741.23	9,741.2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联美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南线热网扩建及热源配套建设工程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5,000	481.45	481.4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超低排放升级建设项目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3,000	1,299.61	1,299.6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中水源热泵供热项目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5,500	1,065.00	1,065.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2021年7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21年7月7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2、2021年7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因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投入资金较少。公司经过论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现状，拟减少项目投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0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4月27日，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截至2021年末，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1122名，其中：合伙人数量7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5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25人。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实现收入总额31，278.7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829.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9，515.39万元。

2021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家，审计收费6，220.72万元。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17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共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会栓先生，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2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年至今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敏女士，1999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新培女士，1998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审计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1年度在公司现有审计范围内，2021年度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费用预计为捌拾伍万元整（不包括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代垫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等费用）。本期审计费用与上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三）本所认定应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守职责，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同意公司续聘中喜为公司 202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预计其中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20万元。

2、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能够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严格执行了审计工作的相关制度。公司向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了65万元作为2021年度的审计费用，支付了20万元作为内控审计费用。我们认为，支付的费用符合目前中介机构收费标准，不会影响会计师审计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1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换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议案》，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1、提名苏壮强先生、朱昌一先生、张学森先生、徐卫晖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简历附后）；

2、提名马国强先生、杨政先生、傅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候选人除董事徐卫晖先生、独立董事傅荣女士外，其余候选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连任产生，公司将按照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独立董事候选人尚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刘永泽先生、马国强先生、杨政先生对于上述董事、独立董事提名发表了意见，认为：1、公司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名及表决合法、有效。2、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3、同意苏壮强先生、朱昌一先生、张学森先生、徐卫晖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马国强先生、杨政先生、傅荣女士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舟波先生、任文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王舟波先生为第七届监事连任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将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的二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其任期与股东代表监事相同。

上述董事、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及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苏壮强简历

苏壮强，男，1971年出生，香港籍，高级工商管理硕士。

2004年5月–2006年11月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04年9月至今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7年9月至今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5年7月至今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7年9月至今联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6年11月至今本公司董事长。

朱昌一简历

姓名：朱昌一 性别：男

名族：汉 出生年月：1956年8月12日

学历：大专

工作经历：

1978年–1993年 杭州日用小商品批发公司副总经理；

1994年–2001年 雅倩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

2001年–2005年 汕头市联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2005年–2007年 本公司董事；

2007年7月–2016年11月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11月至今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学森简历

姓名：张学森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6年3月

学历学位：本科 职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

工作经历：

1988年8月–2012年1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历任技术员、分公司总经理；

2012年1月–2014年4月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4月–2015年10月 深圳花样年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5年10月–2018年10月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地产集团总裁；

2018年11月至今 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徐卫晖简历

姓名：徐卫晖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0年9月

学历：研究生

工作经历：

1999年5月–2001年11月 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2001年12月–2003年1月 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2003年2月–2005年11月 中化河北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2005年12月–2007年12月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8年1月–2009年12月 香港保华集团首席运营官；

2010年4月–2012年11月 中国中化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兼战略规划部总经理；

2012年12月–2016年4月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2016年5月–2017年11月 宝能集团高级副总经理、钜盛华常务副总经理；

2017年12月–2019年6月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年7月至今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马国强简历

姓名：马国强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54年5月

学历：博士研究生 职称：教授、博士生导师

工作经历：

1972年2月–1974年9月 本溪县第五中学教师

1974年9月–1977年7月 东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本科生

1977年7月–1982年2月 东北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教师

1982年2月–1984年12月 东北财经大学财政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1984年12月–1990年9月 东北财经大学税务系教师

1990年9月–1993年6月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研究生

1993年6月–1995年12月 东北财经大学税务系副主任、主任

1995年12月–1999年2月 东北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院长

1999年2月–2002年4月 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助理

2002年4月–2014年8月 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

2014年8月–2019年8月东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9年8月–至今退休

2018年11月至今 公司独立董事

杨政简历

姓名：杨政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54年4月

学历：大学本科 职称：教授、注册会计师

杨政先生简介：曾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院长、西安欧亚学院副校长、华西村、金花股份、梦舟股份、神剑股份、苏大维格、凯伦股份、康缘药业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为南京审计学院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担任鑫科材料、美格智能、苏大维格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工作经历：

1987年2月至今 南京审计大学 教师

2014年3月至2018年4月 西安欧亚学院 教师（兼职）

2018年11月至今 公司独立董事

傅荣简历

姓名：傅荣 性别：女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58年11月

学历：博士研究生 职称：教授

工作经历：

1982年1月至1985年7月 辽宁财经学院 教师

1985年7月至2018年11月 东北财经大学 教师

王舟波简历

姓名：王舟波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0年11月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目前工作单位及职务：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成本管理中心总裁

工作经历：

1982年9月–1983年8月 中建一局四公司丽都项目技术员；

1983年8月–1997年1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项目副经理、工程部经理、工程合约部经理；

1998年2月–1999年5月 中建建筑承包公司投资部经理；

1999年5月–2000年12月 桂林正阳步行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1年1月–2002年6月 北京辰和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2年7月–2005年6月 中建国际建设公司投资部总经理；

2005年7日–2008年3月 中建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2008年4月–2010年5月 中建股份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0年5月–2018年7月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地产集团副总裁；

2018年8月–2019年6月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成本管理中心总裁；

2019年7月至今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成本管理中心总裁；

2013年5月至今 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任文昌简历

姓名：任文昌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3年4月

学历：硕士 职称：法律职业资格、注册税务师

目前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中心法务总监

工作经历：

1995年7月–2003年8月 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公司 部门主任；

2006年7月–2012年4月 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2年5月–2017年1月 大连万达集团法律事务中心知产及诉讼管理部 总经理；

2017年2月–至今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管理中心 法务总监。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2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0日

至2022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	√
4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董事（4）人
9.01	苏壮强	√
9.02	朱昌一	√
9.03	张学森	√
9.04	徐卫晖	√
10.00	关于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马国强	√
10.02	杨政	√
10.03	傅荣	√
11.00	关于对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非职工监事	应选监事（2）人
11.01	王舟波	√
11.02	任文昌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2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67	联美控股	2022/5/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的有效持股凭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三） 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9:00—11:30，13:30—16:00。

（四） 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 会议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或用信函等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110168 电话：024——23784835

联系人：胡波、李雨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			
4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非独立董事	
9.01	苏壮强	
9.02	朱昌一	
9.03	张学森	
9.04	徐卫晖	
10.00	关于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独立董事	
10.01	马国强	
10.02	杨政	
10.03	傅荣	
11.00	关于对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非职工监事	
11.01	王舟波	
11.02	任文昌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3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年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于 2022年4月29日披露《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公司将针对 2021年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6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会议

（三）线上参会方式：

电脑端参会：登录https://peacall.wind.com.cn/l/BEDj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点击“进入会议”模块，文字互动交流栏目通过问题框进行文字提问，语音互动交流栏目通过电话参会方式互动。

手机端参会：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点击“进入会议”模块，文字互动交流栏目通过问题框进行文字提问。语音互动交流栏目通过电话参会方式互动。

电话端参会：接入号码 025-68673555

会议室号：9611

参会密码：8545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苏壮强先生

独立董事：马国强先生

财务总监：周泽明先生

董事会秘书：刘思生先生

四、投资者参会说明

（一）拟参与线上会议的投资者请于2022年05月06日15:00准时登录链接或扫描二维码参与业绩说明会交流，投资者可通过语音和文字方式提问，并与本公司互动。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5月06日前访问网址 https://peacall.wind.com.cn/l/BEDj或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波、李雨

联系电话：024-23784835

联系邮箱：zqb@shnd.sina.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6日后通过网址：https://peacall.wind.com.cn/l/BEDj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